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2017-025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6 月 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昆山维景国际大酒店（昆山市花桥国际商务城兆丰路 2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401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

《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6 人，霍铭清董事、曾之杰董事、林建清独立董事因公务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于永乾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73,542,140	99.9988	6,500	0.0011	22	0.0001

2、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73,542,140	99.9988	6,500	0.0011	22	0.0001

3、议案名称：《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73,542,140	99.9988	6,500	0.0011	22	0.0001

4、议案名称：《关于 2017 年度经营及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73,542,140	99.9988	6,500	0.0011	22	0.0001

5、议案名称：《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573,542,140	99.9988	6,500	0.0011	22	0.0001

6、议案名称：《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3,090,708	99.9896	6,500	0.0103	22	0.0001

7、议案名称：《关于 2017 年续聘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73,542,140	99.9988	6,500	0.0011	22	0.000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05,542,140	99.9938	6,500	0.0061	22	0.0001
6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3,090,708	99.9896	6,500	0.0103	22	0.0001
7	《关于 2017 年续聘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105,542,140	99.9938	6,500	0.0061	22	0.000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星旅易游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中国旅行社总社有限公司以及港旅商务公寓（广州）有限公司四家公司股东对于议案 6 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强、李倩源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审议事项以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10 日